

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概述

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2月3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〈股权收购意向协议〉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与北京瀚丰联合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瀚丰联合”）签订《股权收购意向协议》，就收购其持有的郴州雄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雄风环保”）70%股权事项明确相关事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4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〈股权收购意向协议〉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）。

二、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

公司已与瀚丰联合在广东省深圳市签署《股权收购意向协议》。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，公司将继续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1、本次签署的《股权收购意向协议》仅为意向性协议，具体交易方案及交易条款以各方另行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。

2、本次交易尚处于初步筹划阶段，具体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协商，相关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，并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决策审批程序。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取得的相应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。

3、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月16日